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发放常见问题

一、什么人可以申请优待证？

优待证申请人应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或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

二、什么时候可以申领优待证？

目前,我省各县市区优待证申领制发工作正有序开展,集中申领时间为2022年5月至12月。

三、在哪里申请办理优待证？

原则上应向户籍地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提出申请。不在户籍地常住的,可向常住地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提出申请。

四、户籍不在常住地的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是否可以直接申领常住地优待证？

暂时无法办理。具体办理时间、办法以及需要提交的材料待有关政策出台后再明确。

五、未建档立卡或已建档立卡但信息不完善的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是否可以直接申领优待证？

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在申请优待证前应建档立卡。未建档立卡或已建档立卡但信息不完善的应前往户籍所在地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先建档立卡或完善信息后,再申请办理优待证。

六、申请人应该提供什么材料？

建档立卡信息完善的申请人本人申请需提供身份证、近期1寸正面免冠白底彩色电子证件照片(规格为352像素(宽)*440像素(高),JPEG格式,分辨率300DPI,大小为20k~50K)。

委托他人申请除提交申请人身份证、照片外,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及书面委托书原件(书面委托书应写明委托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委托原因、委托事项、委托人和受托人关系、受托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等情况,并由委托人亲笔签名;书面委托书由受理申请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留存,并拍照上传至系统)。

监护人代为申请除提交申请人身份证、照片外,还需提供监护人身份证及监护证明,

包括但不限于:户口簿、监护关系公证书、出生医学证明,或者被监护人所在单位、居住地的村(社区)居委会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监护人的证明材料。

七、申请人为双重或多重身份,既是退役军人又是“三属”,是否可以同时申请两种优待证？

两种优待证申领条件均符合的申请人,可根据意愿申领其中一种。具有双重或多重身份的对象,其相关身份均写入优待证芯片,按规定享受相应的优待服务。在后续使用过程中,持证人可根据自己意愿交回已领证件,换领另一种优待证。

八、申请人选择制证银行时需要注意哪些事项？

申请人应注意自己在准备选择的制证银行是否有4张及以上的借记卡。对申请人已持有所选制证银行4张及以上借记卡的,需由由申请人自行联系相关银行,将现持有的借记卡数量减少至3张及以下,方可申请优待证。否则,将无法激活优待证金融账户功能或不能通过银行核验程序完成制证。

目前,农业银行和光大银行在金融核验时审核申请人是否已持有该行4张借记卡,如持卡数量达到或超过4张,则无法通过金融核验完成制卡;工商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可先制卡,在持证人激活优待证金融账户功能时进行审核,如持证人持卡数量达到或超过4张,需先将持卡数量减少至3张及以下,方可激活优待证金融账户功能。

九、申领优待证是否收费？

首次申领优待证免费。因优待证卡片质量问题造成无法使用、金融功能有效期到期、证面信息需要变更、户籍地或常住地省份发生变化、符合申领两种优待证条件的需变更优待证类别的,可免费更换。如因遗失、人为损坏、逾期未领取等需要补领或更换的,相关费用按照制证银行有关规定执行。

十、优待证如何激活使用？

持证人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优待证到制证银行任意网点激活金融账户。如果持

证人是未成年人或限制行为能力人,需由监护人携带本人与未成年人/限制行为能力人的身份证件、以及监护关系证明到柜面激活金融账户。目前,四家合作银行可以为身体行动不便的申领对象以及单位(团体)提供上门激活服务。

十一、凭优待证能享受哪些优待？

目前,持证人凭优待证可以享受四方面的优待:

一是国家提供的面向全国持证对象的优待服务,主要以《退役军人事务部等20部门关于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的意见》及优待目录清单中明确的可使用优待证的优待服务;

二是退役军人事务部与相关合作单位签署的各优待类协议所涉及服务;

三是我省提供的面向全省或全国持证人的优待服务;

四是我省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或社会各界主动提供面向全省或全国持证人的优待服务。

凭优待证享受的优待服务与国家和我省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并逐步拓展。

十二、优待证是否需要进行年审？

优待证不需要年审。但是,为及时更新持证人信息,实现精准管理,各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应定期与同级公安、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进行生存、婚姻、社保等信息比对。

十三、优待证遗失了怎么办？

持证人的优待证遗失后,应及时办理挂失手续,挂失分为临时挂失和正式挂失。持证人确认优待证无法找回的,可持本人身份证前往制证银行营业网点办理正式挂失。如持证人不能及时前往制证银行营业网点的,或还有可能找回原证的,可以通过制证银行电话服务热线或其官方网站、官方APP、公众号等线上服务渠道办理临时挂失。临时挂失的有效时间为5-15天,超过有效时间自动解挂(农业银行目前只能前往柜台办理解除临时挂失)。正式挂失后,持证人可同时在该营业网点办理补领手续,也可前往原受理的乡

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办理补领手续。原优待证自受理补换卡申请后,自动失效。受理的银行应及时向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反馈挂失及补换情况。

十四、出现更换情形时应该怎么办？

(一)优待证因丢失、损坏或到达使用有效期限需要补换新证的,可持有效身份证件到就近的制卡银行营业网点,办理新证申领手续,同时回收旧的优待证。

(二)优待证因变更证面信息、改变户籍地或常住地省份、符合申领两种优待证条件的需变更优待证类别的可持有效身份证件到申领优待证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办理新证申领手续,同时回收旧的优待证。如果要更换优待证发放省份,持证人应先取消银行金融账户,凭银行出具的金融账户取消证明申请更换。

十五、如果优待证丢失需要补换,能否保留原银行卡号？

目前各合作银行不支持同号换卡业务,补换的优待证银行卡号会发生变化。

十六、优待证是否有使用年限？

优待证没有使用年限。但是,由于优待证以银行借记卡为载体,按照银行规定,借记卡有一定的有效期。有效期到期后,持证人应前往制证银行营业网点提出换领申请。各合作银行的有效期标识印制在证面上。

十七、使用优待证应该注意什么？

优待证是荣誉的象征,持证人应予以爱惜。对违规使用优待证的,或者做出有损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形象的行为,且经批评、教育仍不改正的,有关部门可以依规取消其优待资格,收回优待证。发现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协调相关部门处理。

十八、优待证是否可以给其他人使用？

优待证仅限持证人本人使用,不得买卖、出租、出借。使用优待证享受优待服务时,应主动出示。

十九、长期居住在国外的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能否申请优待证？

如仍保留中国国籍,可以申请优待证;如已加入外国国籍,则不可以申请优待证。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工作指南

为推进我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制发工作,根据江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扬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申领制发工作统一安排,结合我市工作实际,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对象

- 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和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遗属。
- 特别说明,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在制发范围:
 - ①长期居住在国外并已加入外国国籍的,或已成为港、澳特别行政区居民的;
 - ②服役期间被部队除名、开除军籍的;
 - ③处于被剥夺政治权利期限内或处于服刑、羁押、通缉期间的;
 - ④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开除公职或存在其他严重影响身份荣誉情形的。

二、申请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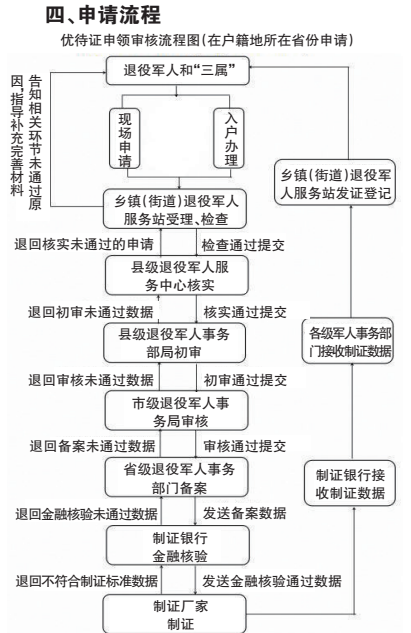
集中申领时间为2022年5月至12月,具体办理时间根据户籍地乡镇园区退役军人服务站通知要求或拨打乡镇园区退役军人服务站优待证办理专线预约办理。

三、申请地点

优待证申领工作坚持属地管理,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向户籍地乡镇园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申请优待证。具体办理地点根据户籍地乡镇园区退役军人服务站通知要求。

注:申请人可在百度、高德等主流电子地图上搜索到户籍地乡镇园区退役军人服务站机构地点及准确定位。

高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宣



五、所需材料

(一)建档立卡信息未完善的申请人

- 退役军人:(1)身份证(临时身份证除外);(2)户口簿;(3)转业证、退伍证、军队离休退休证、复员证等退役军人身份证明材料,如证件丢失、字迹不清存疑的,还需要提供加盖档案保管部门印章的人伍登记表、退出现役登记表等相关档案材料复印件;(4)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残疾军人提供)、立功受奖材料等其他所需材料或证明。
- 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遗属:

- 身份证(临时身份证除外);(2)户口簿;(3)烈士证明书、因公牺牲军人证明书、病故军人证明书等;(4)与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关系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户籍地村(社区)居委会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结婚证、户口簿(申请人与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关系在同一户口簿)、出生证明等。

(二)建档立卡信息完善后申请优待证所需材料

- 本人申请:身份证(临时身份证除外)、申请人1寸免冠白底彩色电子证件照片。
- 委托他人申请:申请人身份证、申请人1寸免冠白底彩色电子证件照片,委托本人身份证、书面委托书原件(书面委托书应写明委托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委托原因、委托事项、委托人和受托人关系、受托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等情况,并由委托人亲笔签名;书面委托书由受理申请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留存,并拍照上传至系统)。
- 监护人代为申请:申请人身份证、申请人1寸免冠白底彩色电子证件照片,监护人身份证及监护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户口簿、监护关系公证书、出生医学证明,或者被监护人所在单位、居住地的村(社区)居委会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监护人的证明材料。
注:申请人1寸照片规格为:352像素(宽)*440像素(高),JPEG格式,分辨率300DPI,大小为20k~50K。

六、注意事项

- 为提高工作效率,减少人员现场等待时间,请申请人提前备齐相关材料,按通知要求或电话预约时间前往指定地点办理。
- 申请人要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管理,全程佩戴口罩,扫扬城扫码通,出示健康码和行

程码,配合测量体温。体温异常者、健康码黄码或红码的人员以及仍在居家健康监测期间人员不得进入办理现场。

3.因办理现场需拍摄优待证照片,请申请人注意仪容仪表,着装整齐,不要穿白色衣服、浅色衣服和制式服装。

4.对年龄超过80周岁、身患重病、无自理能力和行动不便的申请人可预约上门办理。

5.非江苏户籍对象在我省申请优待证

①在常住地可以申请户籍地优待证。已经建档立卡的申请人可以持有效期内的居住证等有效证件以及办理优待证所需材料到常住地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申请办理。

②在常住地申请常住地优待证。因我省尚未明确申领条件,暂时无法办理。

6.退役军人身份证明材料,包括转业证、退伍证、军队离休退休证、复员证等,如证件丢失、字迹不清存疑的,还需要提供加盖档案保管部门印章的人伍登记表、退出现役登记表等相关档案材料复印件。

七、优待证集中申领办理专线

高邮市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办理服务专线		
序号	退役军人服务站名称	办公电话
1	高邮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4859085
2	龙虬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5083213
3	开发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5080394
4	卸甲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4736332
5	周山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4302143
6	界首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4381926
7	汤庄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4728332
8	三垛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0514858
9	甘垛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0953051
10	临泽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4320596
11	菱塘乡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5080388
12	送桥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4869709
13	城南新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0514-84569505